长治市人才引进政策清单

一、补贴奖励

1.对新引进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、“双一流”大学和学科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“双一流”大学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，三年内每年分别发放2万元、1万元和0.6万元生活补贴。

2.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每人每年2万元、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（包括山西大学）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每人每年1万元、一流建设学科专业的全日制本科生每人每年0.6万元，享受期三年。

二、安居保障

1.新来我市就业未满五年的普通高校全日制专科以上毕业生，符合相应条件，可以申请人才安居公共租赁住房。

2.普通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上毕业生。符合相应条件，可以申请潞才公寓。

3.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、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包括山西大学）、一流建设学科专业的全日制本科生，在本市首次购房的，可申请购房补贴。全日制博士研究生，补贴10万元；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包括山西大学），补贴5万元；一流建设学科专业的全日制本科生，补贴3万元。

4.全日制博士研究生，在本市自行租赁住房的，可申请租房补贴，每月补贴1500元，享受期一般为三年。

三、人才落户

1.实行高校毕业生“零门槛”落户，推行“先落户后就业”户口准入政策。全日制普通大学专科以上院校应届毕业生、国民教育同等学历和留学归国人员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应届毕业生、长治籍在外省市就学的学生取得上述学历的非应届毕业生，愿意在我市就业、创业并定居生活的，依次在实际居住地、毕业生就业服务集体户所在地公安派出所申请落户。

2.全面放开全日制中等专科学校毕业生、技术工人、职业学校毕业生落户限制。具备全日制普通中专学历，初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，并且有合法稳定职业或合法稳定住所（含租赁）的本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，可选择在工作地或实际居住地申请落户。

四、就业创业

1.对专业技术性较强的事业单位引进急需紧缺、专业对口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、副高以上职称的人才、“双一流”大学和学科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“双一流”大学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，实行“一事一议”，通过引才绿色通道直接进行考核考察，合格后用人单位直接申请使用单位空缺编制，若无空编，可按照编制周转池制度申请使用编制。

2.每年举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，选拔10个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的项目，给予资金奖励。

3.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（新引进人才，须具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且已获得医师资格证书；新引进特殊急需紧缺专业岗位人才，学历可放宽至全日制大学学历且已获得医师资格证书。），由用人单位进行严格考察考核，经市委人才工作领导组“一事一议”专题会议研究同意，可直接聘用到公立医院，列入事业编制。

**长治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（暂行）**

依据国家相关文件规定，参考国内其他地市对人才的分类标准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我市高层次人才分为5个层次，分别是：国内外顶尖人才、国家级领军人才、省级领军人才、市级领军人才、高级人才（分别用A、B、C、D、E来指代）。

**A类：国内外顶尖人才。**主要包括：诺贝尔奖、图灵奖、菲尔茨奖等国际大奖的获得者；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；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院士；美国等发达国家科学院院士或工程院院士；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、荣誉学部委员；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杰出人才人选；相当于上述层次的顶尖人才。

**B类：国家级领军人才。**主要包括：国家“万人计划”中除杰出人才之外的人选；长江学者特聘教授；国家“千人计划”专家；国家级重点学科、重点实验室、工程研究（技术）中心、工程实验室学术技术带头人；在国内外担任重大科技项目的首席科学家；重大工程项目的首席工程技术专家和管理专家；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；“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”国家级人选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前5名；相当于上述层次的领军人才。

**C类：省级领军人才。**主要包括：国家青年“千人计划”专家；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；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；省“百人计划”入选者；省“青年拔尖人才”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前5名，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，国家级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获得者，全国模范教师，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，全国技术能手，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人，相当于上述层次的领军人才。

**D类：市级领军人才。**主要包括：科技、文化、教育、卫生等领域国家级、省级重要奖项获得者;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；市“拔尖人才”；省级技能大奖、技术能手、工匠大师称号获得者；相当于上述层次的领军人才。

**E类：高级人才。**主要包括：科技、文化、教育、卫生、技能等领域市级重要奖项获得者；市级学术技术带头人；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人；副高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人才；获得高级技师职业资格的技能型人才；全日制博士研究生；“双一流”大学和学科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“双一流”大学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；经评审认定，确为我市急需紧缺、有真才实学、社会贡献较大、在某些方面具有特殊才能或特别贡献的“偏才”“专家”;相当于上述层次的高级人才。